

黄陂区农业农村局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要求，现编制发布本报告。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为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一、总体情况

2025 年，按照国家、省、市、区政府公开工作安排，我局围绕全区涉农工作，加强政策解读宣传，优化公开平台建设，持续深入推进政务公开工作，为促进“三农”工作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保障。

(一) 主动公开情况。及时主动公开事项目录，全年公开“三农”工作动态、通知公告、涉农补贴、财政预决算、行政处罚决定等各类政务信息 823 条（只包含网站、微信），其中区政府门户网站（政府信息公开、乡村振兴专题专栏、走进黄陂“黄陂三农”）公开发布信息 538 条，黄陂农业农村微信公众号发布信息 285 条。

(二) 依申请公开情况。持续完善依申请公开办理制度，优化办理流程、畅通受理渠道、提高办理质量。2025 年，我

局共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13 件（上年度无结转），均已办结，并按申请人要求进行了答复。本年度，未发生针对我局有关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行政复议案件和行政诉讼案件。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建立完善信息公开动态调整机制，严格落实信息公开审查程序，坚持分类审核和三级审核制度，进一步提高信息公开发布的权威性和严肃性。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一是加强政府门户网站黄陂“三农”、乡村振兴专题专栏和黄陂农业农村微信公众号建设。健全完善以网站、微信公众号等为支撑的政务服务体系，进一步提升政务新媒体的可用性、易用性，充分发挥融媒体平台作用。二是密切监测保障政务平台安全运行。围绕重要节日活动，加强政务平台安全值班值守和安全监测，保障平台安全正常运行。

（五）监督保障情况。严格按照黄陂区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和政务公开工作考评方案要求，积极参加政务公开学习培训，及时发布政务公开工作要点，进一步压实局机关各科室、直属单位信息公开主体责任，增强信息公开意识和水平。责任追究

方面，2025年未出现因政府信息公开不到位需要进行责任追究的情况。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按照相关法律和规定，我局围绕农业农村工作重点领域，公开农业行政处罚本年处理决定信息28条。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28条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2025年，全年共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13件，均已办结，并按申请人要求进行了答复。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3	0	0	0	0	0	13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2	0	0	0	0	2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11	0	0	0	11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七) 总计	13	0	0	0	0	13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2025年，未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5年，我局政务公开工作完成情况总体平稳，但与上级要求、公众期盼相比还有一定差距，主要表现在：政府信息公开以网站为主，公开渠道较为单一。下一步，我局将围绕涉农重点工作，不断推动政务公开工作规范化、标准化，优化平台运营管理，使政府信息公开发布权威、专业、灵活、生动，满足人民群众对政府信息公开需求的新要求、新期待。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按照《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国办函〔2020〕109号）规定的按件、按量收费标准，本年度没有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

武汉市黄陂区农业农村局

2026年1月9日